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輔導員 侯美玲

電話：05-3620123#8502

傳真：05-3620379

電子信箱：mlhou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立昇平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7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幼字第109014371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法規條文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修正「國民中小學校長主任教師甄選儲訓及介聘辦法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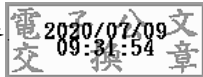
一、依據教育部109年6月29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090065282E號函 辦理。

二、旨揭辦法業經教育部於109年6月28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090065282B號令修正發布。

三、本案電子檔得於教育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網站(<http://edu.law.moe.gov.tw>)下載。

正本：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

副本：嘉義縣政府教育處



嘉義縣立昇平國民中學



109/07/09

1090002835